

广东创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广东创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创能科技”）因公司战略及业务发展需要，为了更好地集中精力做好公司经营管理，降低公司营运成本，提高决策效率。经慎重考虑，公司拟主动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以下简称“申请终止挂牌事宜”）。

公司 2019 年 6 月 20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申请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申请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并提请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上述议案进行审议。

对创能科技申请终止挂牌事宜有异议的股东（以下简称“异议股东”），为保护其合法权益，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前海创能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前海创能”）、实际控制人乔明明、肖力（前海创能、乔明明、肖力以下统称为“承诺人”）就异议股东的权益保护事宜作出如下承诺：

“一、承诺人承诺对异议股东持有的创能科技股份进行回购，以保障其合法权益。异议股东包括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该次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但未出席该次股东大会的股东，以及出席该次股东大会但对《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投有效反对票或弃权票的股东。

二、承诺人承诺，回购价格将不低于异议股东取得该部分股份时的成本价格，具体价格及回购方式以双方协商确定为准。

三、异议股东申报股份回购的期限为自创能科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异议股东需在此期限内以书面形式向创能科技提交股份回购申请。对于未在上述期限内向创能科技提交回购申请的异议股东，承诺人将不再承担回购义务。”

由于回购股份具有一定的时效性，因此董事会郑重提示，各位股东如有异议，请尽快与公司联系相关事宜。

联系人：刘彦能

电话：020-83095000

联系邮箱：IR@createw.com

联系地址：广州市天河区软件路 15 号 F 栋 5 楼 501 室

邮政编码：510600

特此公告。

广东创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6 月 21 日